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
本公司控股股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
提交之表格 8-K

本公告由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美高梅中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及 37.47B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美高梅中國的控股股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是一家在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刊發日期，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6% 的權益。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已於 2020 年 4 月 23 日或前後就已登記發售優先無抵押票據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美國證交會」）提交一份表格 8-K 報告（「表格 8-K」）。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所提交之表格 8-K 載有關於本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三個月之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閣下如欲查閱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編製並向美國證交會存檔的表格 8-K，請瀏覽 <https://www.sec.gov/cgi-bin/browse-edgar?action=getcompany&CIK=0000789570&owner=exclude&count=40&hidefilings=0>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表格 8-K 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及其澳門業務之資料，有關自表格 8-K 的摘錄載列如下，而其中部分資料可能構成本公司之重大內幕消息（除另有註明者外，下文摘錄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

摘錄自表格 8-K：

「國際營運。誠如於2020年1月所披露，中國暫停允許中國內地居民前往澳門的簽證審批，而於2020年2月4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暫時封閉香港的港澳碼頭，直至另行通知。澳門政府亦要求澳門所有娛樂場營運商自2020年2月5日起暫停營運15天。因此，於有關期間，除了為任何留下的酒店客人提供足夠非博彩設施所需的營運外，澳門美高梅及美獅美高梅暫停其物業內所有營運。雖然有關物業已於其後重開，但澳門、香港及中國內地若干城市及地區繼續實施若干旅遊及入境限制（包括簽證計劃仍然暫停、渡輪及其他交通服務仍然暫停以及禁止入境或實施更嚴格隔離規定），大為影響賓客到訪我們的澳門物業，因而持續對美高梅中國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我們的澳門物業正每日產生約150萬美元的現金經營開支（扣除租金、利息、浮動博彩稅、企業支出及預期資本開支），遠超過於有關物業所賺取的金額。此估計乃基於目前的預期及假設，而美高梅中國現金經營開支的實際水平可能受超出預期的事態發展或非美高梅中國控制範圍內的事件所影響。

由於爆發COVID-19所帶來的持續影響，美高梅中國已就其貸款協議訂立進一步修訂，自2020年4月9日起生效，有關修訂延長了貸款協議最高槓桿比率的豁免至2021年第二季度，並豁免了貸款協議自2020年第二季度至2021年第二季度的最低利息覆蓋比率。

初步第一季度財務及經營業績

- 於美高梅中國的收益淨額為2.72億美元，較去年季度減少63%；
- 於美高梅中國的經調整物業EBITDAR虧損為2,200萬美元，而去年季度的經調整物業EBITDAR則為1.93億美元；
- 於2020年3月31日，美高梅中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81億美元；
- 於2020年3月31日，於美高梅中國的未償債項本金額為23億美元；
- 於2020年3月31日，已動用美高梅中國的循環信貸融通12.5億美元當中的8.26億美元。

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

COVID-19於全球大流行，情況一直複雜多變且情況持續。政府、公營機構及其他組織下令或建議限制各種活動(或作出其他行動)以阻止疫情蔓延，而企業及個人亦遵從有關措施，包括限制及禁止旅遊或乘搭交通工具、居家令、限制聚會人數、關閉工作場所、學校、公共建築及商業場所、取消各類活動(包括體育活動、音樂會及會議)以及隔離與封城。疫情及其帶來的後果令旅客數目急降，酒店房間及其他娛樂場度假村設施的需求大減，對我們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三個月的業績產生負面影響。尤其我們所有美國國內物業均須根據各個州政府及當地政府的規定關閉，重開日期未定。雖然我們於澳門的物業已於2020年2月20日恢復營運，但有關物業允許營運的賭枱數目及每張賭枱的座位數目仍受限制。此外，簽證計劃及渡輪服務仍然暫停，大為影響賓客到訪我們的澳門物業，因而持續對美高梅中國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COVID-19疫情對我們業務、經營及財務業績的影響程度(包括有關影響的持續時間及嚴重性)，將視乎多個不斷變化且我們未必能夠準確預測或評估的因素而定，包括疫情的持續時間及規模(以及將來會否於某地或多地再次爆發)；疫情對全球及地區經濟及經濟活動的負面影響(包括對失業率及非必需消費品開支的影響的持續時間及嚴重性)；疫情對旅遊、短住及團體業務的需求的短期及長期影響，以及即使在外遊警示及限制解除後的消費者信心水平；我們及我們的業務夥伴成功克服疫情影響的能力；政府、企業及個人應對疫情所採取的行動，包括限制或禁止旅遊及限制或禁止消閒活動、娛樂場營業及娛樂活動(包括體育活動)；以及經濟、旅遊活動以及對博彩、娛樂及消閒活動的需求在疫情減退後需時多久才能恢復。

此外，我們於澳門的營運可能受有限勞工資源的競爭及我們挽留並聘用僱員的能力影響。我們與多間娛樂場度假村競爭人數有限的僱員，而隨著澳門多個新發展項目開業，我們預期競爭將更為激烈。雖然我們從澳門以外招聘僱員讓我們的度假村能有充足人手，但澳門政府若干政策限制了我們對若干職位輸入外勞的能力(例如澳門政府規定我們招聘娛樂場的荷官時必須聘用澳門居民)，而任何凍結或取消我們輸入外勞能力的未來政府政策均可能導致勞工成本上漲(包括為紓緩COVID-19疫

情而採取暫時旅遊限制，因而限制了我們輸入外勞的能力)。最後，由於新增的娛樂場項目已開始營運而其他項目正在施工，現有交通基礎建設可能需要擴建以應付增多的訪澳旅客。倘往來澳門的交通設施不足以應付增多的訪澳博彩賓客量所需，則澳門作為博彩勝地的優勢(以及我們澳門發展項目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負面影響。」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

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的財務資料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而其有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其財務資料。因此，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在表格 8-K 呈列的財務資料與本公司作為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公司所披露的財務資料不能直接比較。

就8-K表格而言，「**經調整EBITDAR**」指未計利息及其他非經營收入(開支)、稅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及開始費用、來自REIT交易的收益淨額、首席執行官過渡開支、重組成本(指遣散費相關成本、加速股份為基礎報酬的支出及與MGM 2020計劃運營模式組成部分直接相關的諮詢費)、與三重淨經營租賃及土地租賃有關的租金支出、來自有關REITs投資的未綜合聯屬公司的收入以及物業交易淨額前的盈利。我們使用「**經調整物業EBITDAR**」作為我們可報告分部及相關營運分部的主要利潤計量指標。經調整物業EBITDAR指未計企業支出及以股份為基礎報酬的支出(並非分配予每一營運分部)，亦未計於綜合賬目時合併沖銷與MGP的總租賃有關的租金開支的經調整EBITDAR的一項計量指標。我們管理企業層面的資本分配、稅項策劃、股份為基礎的報酬及融資決定。

由於我們認為該等計量為分析師、貸方、金融機構及投資者廣泛應用於博彩公司估值的主要基準，經調整EBITDAR資料屬評估指標而不應用作為營運指標，且僅作為匯報公認會計原則計量的補充披露呈列。我們相信，雖然從經調整EBITDAR及經調整物業EBITDAR剔除的項目可能屬經常性質，因此於評估我們盈利表現時不應不作理會，但在將目前的業績及趨勢與其他期間作對比分析時，剔除該等項目便會變得有用，因為該等項目可能因應於呈列期間之間未必能加以比較的特定相關交易或事件而存在重大差異。此外，我們相信，所剔除的項目不一定與目前特定的經營趨勢有關或對未來業績具指示性作用。例如，開業前及開始費用於我們正在發展

及建設大型擴建項目各期間將會出現重大差異，並要視乎現時期間於發展週期中所處階段，以及項目的規模和範圍而定。物業交易淨額包括涉及我們度假村範圍內特定資產的一般經常性處置及出售資產所得損益，亦包括出售整所經營中的度假村或一組度假村所得的損益，以及就整個資產組別或於非綜合聯屬公司投資的減值支出，該等損益或減值損失可能無法按期間比較。

此外，由於 Bellagio 房地產交易，我們已於 2019 年第四季度（包括重新呈列過往期間）更改我們的非公認會計原則計量，以排除有關三重淨經營租賃及土地租賃的租金開支。我們相信，排除有關三重淨經營租賃及土地租賃的租金開支可提供有用資訊，以供分析師、貸方、金融機構及投資者估值我們以及將我們業績與其他博彩公司比較，而毋須顧及資本架構及租賃安排的差異，因為其他博彩公司的營運未必包括三重淨經營租賃或土地租賃。然而，誠如本文所討論，經調整 EBITDAR 及經調整物業 EBITDAR 不應作為整體營運表現的計量、獨立予以考慮或作為淨收入的替代，因為該計量並非按公認會計原則基準呈列且已排除若干開支（包括有關我們三重淨經營租賃及土地租賃的租金開支）及僅就本文所討論的有限目的提供。

經調整 EBITDAR 及經調整物業 EBITDAR 不應解作經營收入或淨收入的替代指標；不應視作我們表現的指標；不應解作自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的替代指標或流通性計量指標；亦不應視作按照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計量指標。我們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利息開支、稅項、房地產三重淨租賃及土地租賃付款及償還債務本金，該等支出並未於經調整 EBITDAR 或經調整物業 EBITDAR 內反映。此外，博彩及酒店行業內呈報經調整 EBITDAR 或經調整物業 EBITDAR 資料的其他公司可能以不同方式計算經調整 EBITDAR 或經調整物業 EBITDAR，而該等差異可能屬重大。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必注意，表格 8-K 所載資料是由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編製而並非由本公司編製。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表格 8-K 及本公告的資料。本公司概不表示或保證美高梅國際酒店集團所呈列有關其澳門業務的資料將會與本公司所披露的資料相同（或按相同方式呈列）。

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美高梅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Antonio MENANO

香港，2020年4月23日

截至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William Joseph HORNBUCKLE*、*何超瓊*、*黃春猷*、*Grant R. BOWIE* 及 *John M. MC MANUS* 為執行董事，*馮小峰*、*James Armin FREEMAN* 及 *Daniel J. TAYLOR* 為非執行董事，*孫哲*、*黃林詩韻*、*Russell Francis BANHAM* 及 *孟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